

2024 年度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委员会部门决算公开

部门名称：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陈振军

财务负责人：陈振军

编 制 人：丁晓梅

报送日期：2025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部门职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是地方最高权力机构，松山区人大常委会是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构，负责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的日常工作。

（二）部门主要职责

1. 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

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

2. 领导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

3. 召集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

4. 决定本行政区域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工作的重大事项；

5. 根据区人民政府的建议，决定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的部分变更；审查和批准本级财政决算；

6. 监督本级人民政府、监察委员会、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理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和意见；

7. 撤销乡镇人民代表大会的不适当的决议；

8. 撤销区人民政府的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

9. 闭会期间，决定副区长的个别任免；在区长和区人民法院院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因故不能担任职务的时候，从区人民政府、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副职领导成员中决定代理的人选；决定代理检察长，须报上一级人民检察院和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

10. 根据区长的提名，决定区人民政府组成部门负责人的任免，报上一级人民政府备案；

11. 按照监察法、人民法院组织法和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的规定，任免区监察委副主任、委员，任免区人民法院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任免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12. 闭会期间，决定撤销个别副区长的职务；决定撤销由它任命的区人民政府其他组成人员和区监察委副主任、委员，区人民法院副院

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的职务；

13. 闭会期间，补选出席市人民代表大会出缺的代表和罢免个别代表；

14. 决定授予地方的荣誉称号。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松山区人大常委会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法制工作委员会、预算工作委员会、民族和科教文卫工作委员会、代表工作委员会、农牧和环境资源城乡建设工作委员会和一个事业机构人大工作保障中心。2024年人大机关决算人员数：在职人员28人，聘用人员6人，退休人员42人。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行政单位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年来，区人大常委会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 7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努力践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圆满完成了区十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本年度共召开党组会议 13 次、主任会议 11 次、常委会议 10 次，开展

调研、视察、执法检查 7 次，听审“一府一委两院”专项工作报告 16 项，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74 人（次），为松山经济社会蓬勃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700.65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09.74 万元，下降 13.54%，变动原因：代表活动和代表培训项目减少；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65.40 万元，下降 8.54%。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 76.2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8.3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0.4 万元，住房和保障支出 2.09 万元。

（一）收入决算总计 700.6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700.65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65.40 万元，下降 8.54%，变动原因：本年度代表活动和代表培训项目减少。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支出决算总计 700.6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700.65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65.40 万元，下降 8.54%，变动原因：本年度代表活动和代表培训项目减少。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700.65 万元，其中：

-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00.65 万元，占 100.00%；
-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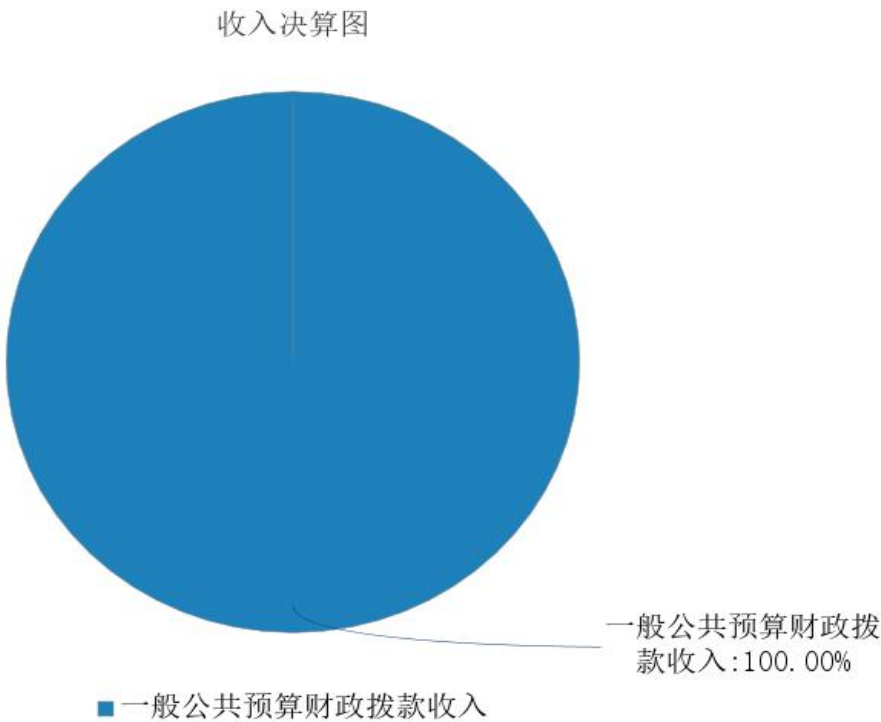


图 1. 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700.65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 478.49万元，占 68.29%；

本年项目支出 222.16万元，占 31.71%；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 0万元，占 0%；

本年经营支出 0万元，占 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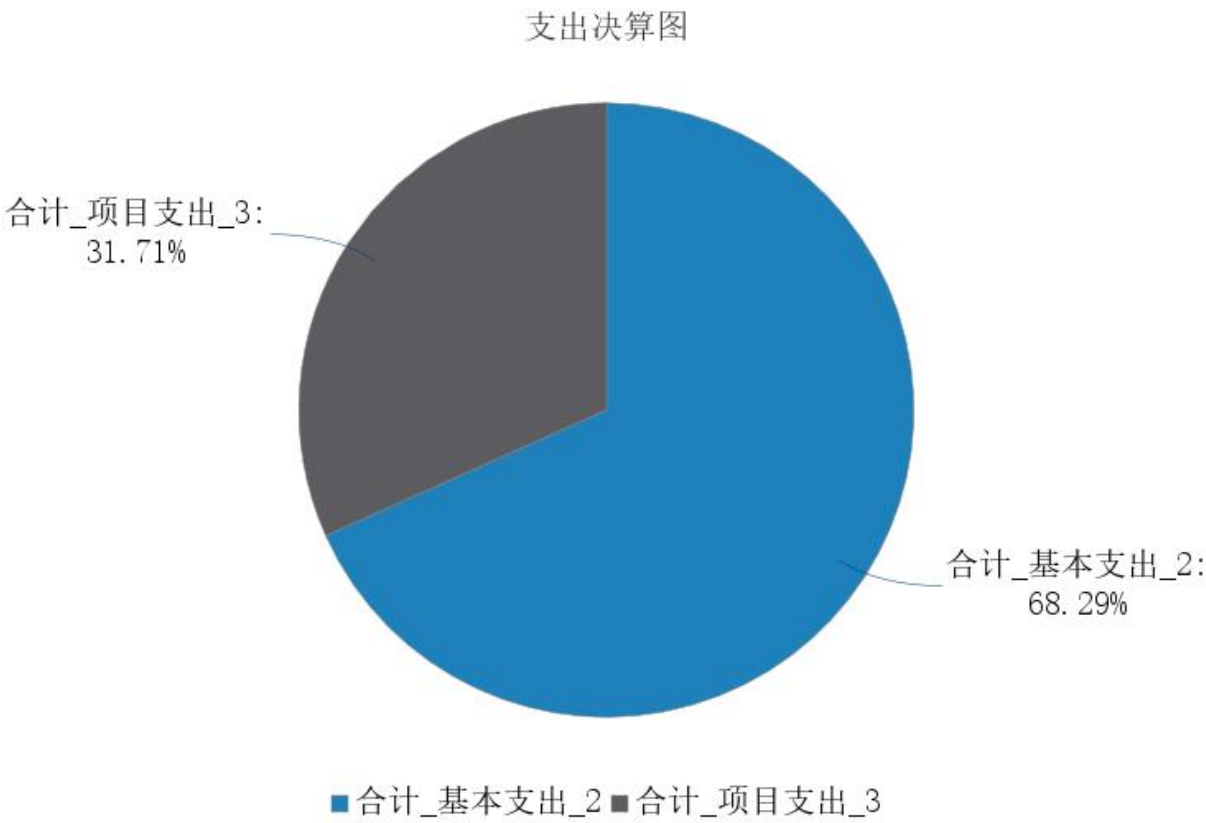


图 2. 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700.65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09.74 万元，下降 13.54%，变动原因：代表活动和代表培训项目减少；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65.40 万元，下降 8.54%，变动原因：本年度代表活动和代表培训项目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700.65 万元。与年初预算 810.39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86.46%。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决算数为 589.56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90.63 万元。其中：

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411.22 万元，支出决算 36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3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严格压减不必要开支，减少经费支出。

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10 万元，支出决算 4.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照自治区“过紧日子”要求，严格压减不必要开支，减少经费支出。

人大事务（款）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项）。年初预算 86.74 万元，支出决算 17.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4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代表活动和代表培训项目减少。

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年初预算 78.98 万元，支出决算

4.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代表培训次数减少，培训没有完全实施。

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46.8万元，支出决算46.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2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严格压减不必要开支，减少经费支出。

（二）公共安全（类）

公共安全（类）决算数为0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其中：

1. 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决算与年初预算无差异。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58.74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12.07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45.47万元，支出决算37.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退休，经费减少。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项）。年初预算22.88万元，支出决算20.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退休，经费减少。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 19.15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2.70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21.85万元，支出决算19.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6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退休，经费结余。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决算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决算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 33.20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4.34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37.53万元，支出决算33.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4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退休，经费结余。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78.4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05.4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57.63 万元、津贴补贴 82.29 万元、奖金 14.62 万元、绩效工资 11.5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74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0.1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15 万元、住房公积金 33.2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24 万元等。

（二）公用经费 73.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2.95 万元、印刷费 0.48 万元、邮电费 0.49 万元、差旅费 1.40 万元、维修（护）费 8.00 万元、租赁费 4.50 万元、福利费 6.7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7.77 万元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222.16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17.97 万元。主要包括：印刷费 46.00 万元、差旅费 10.18 万元、会议费 149.54 万元、培训费 8.5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0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7 万元等。

（三）资本性支出 4.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 4.19 万元。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13.12 万元，支出决算 13.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 13.12 万元，支出决算 13.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13.12 万元，支出决算 13.12 万元，与预算差异原因：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3.12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3.12 万元，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本单位无出国人员，无此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3.12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开支内容：本单位无车辆购置，无此项费用支出。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本单位无车辆购置，无此项费用支出。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3.1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

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1.37 万元，下降 9.47%，变动原因：加强公车管理，减少不必要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无此项业务，无此类支出；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无此项业务，无此类支出。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无此项业务，无此类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 年度公用经费支出决算 73.09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12.59 万元，下降 14.69%，变动原因：单位正常运转，尽量节约，减少支出。其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73.09 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12.59 万元，下降 14.69%，变动原因：严格执行车辆派遣制度，定点进行车辆维修保养，厉行节约，压减不必要支出。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5.7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1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9.60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5.7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0.5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5.7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5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8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295.8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松山区人大十届三次会议费和常委会议费”、“松山区人大十届四次次会议费”、“人大工作代表和工作人员培训经费”等8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5.8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其中，对“松山区人大十届三次会议费和常委会议费”、“松山区人大十届四次会议费”、“人大工作代表和工作人员培训经费”等项目分别委托相关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以上项目以上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预算编制科学，经费使用规范，该项目圆满完成了全年的工作任务，基本完成了年初设立的预期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 年度在决算中反映 5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 0 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 5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松山区人大十届三次会议费和常委会议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80 万元，年度调减 4.06 万元，执行数为 96.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年初工作计划，完成了人大十届三次会议费和常委会会议费的拨付，很好地完成了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年初测算指标年度指标值设置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成本指标测算精准度，把目标设立的更科学准确。

2 松山区人大十届四次会议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52.8 万元，执行数为 52.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年初工作计划，完成了人大十届四次会议费的拨付，很好地完成了预期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监管，严格采集法规和资金管理规定，把目标设立的更科学准确。

3. 人大工作代表和工作人员培训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年中调减资金 42.27 万元，执行数为 17.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年初工作计划，完成了人大工作代表和工作人员培训费的拨付，很好地完成了预期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改进绩效工作思路，做到监管机制环环相扣，规范各项经费支出。

4. 代表活动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2 分。全年预算数为 52.40 万元，年中调减资金 44.82 万元，执行数为 4.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0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年初工作计划，完成了部分代表履职能力提升、执法检查 and 视察调研等项目。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指标精准度测算，各项指标规范合理。

5. 单位负担职业年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6.21 万元，执行数为 6.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年初工作计划，完成了职工保险经费的及时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指标精准度测算，保障职工合法权益。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松山区人大十届三次会议费和常委会议费						
主管部门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8	96.74	96.74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0.8	96.74	96.7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 年申请预算资金 100.8 万元用于召开松山区人大十届三次会议和常委会议，完成历次常委会各项工作。					截止 2024 年底，该项目年初预算数 100.80 万元，年度调减 4.06 万元，全年执行数 96.74 万元，已经支付完成人大十届三次会议费的拨付，很好地完成了预期目标。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本行政区域内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保障了人大常委会监督本级人民政府、监察委员会、人民法院和人民监察院的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会议人数	正向	大于等于	550	560.00	人	7.5	7.5	
			召开人代会的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1	1.00	次	7.5	7.5	
		质量指标	会议出勤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8.00	%	7.5	7.5	
			会议顺利召开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7.5	7.5	
		时效指标	人代会会期	反向	小于等于	4	4.00	天	5	5	
			人代会召开时间	反向	小于等于	4	1.00	月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100.8	96.74	万元	5	5	
			人代会食宿费	反向	小于等于	340	340.00	元/人/天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会议顺利召开	定性		保障	保障		10	10	
			积极服务参会人大代表	定性		积极	积极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促进本行政区域民族法治建设	定性		持续	持续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会人员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9.00	%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松山区十届人大四次会议费									
主管部门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2.8		52.8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	52.8		52.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截止 2024 年底，该项目资金支出 52.8 万元，已经支付完成人大十届四次会议费的拨付，很好地完成了预期目标。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本行政区域内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保障了人大常委会监督本级人民政府、监察委员会、人民法院和人民监察院的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 方向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计量 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 原因 分析 及改 进措 施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十届人大四次 会议次数	正向	大于 等于	1	1.00	次	4	4	
			会议参会人数	正向	大于 等于	150	320.00	人	7	7	
			会议召开天数	正向	大于 等于	2	3.00	天	4	4	
		质量指标	会议议题的完 成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7.5	7.5	
			会议出勤率	正向	大于 等于	98	99.00	%	7.5	7.5	
		时效指标	会议的正常召 开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5	5	
			会议召开的及 时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5	5	
		成本指标	会议食宿费	反向	小于 等于	35	35.00	万元	2.5	2.5	

			材料印刷费	反向	小于等于	5	2.50	万元	2.5	2.5	
			其他会议费用	反向	小于等于	5	3.30	万元	2.5	2.5	
			场地租赁费	反向	小于等于	20	12.00	万元	2.5	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定性		不涉及	0		0.01	0	
		社会效益指标	为参会代表提高服务	定性		优	0		9	9	
			保障人代会正常召开	定性		优	优		9	9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定性		不涉及	不涉及		0.01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	优		6	6	
			促进本行政区民族法治建设	定性		优	优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代表及常委会组成人员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8.00	%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人大工作代表和工作人员培训经费						
主管部门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 额	60	17.73	17.73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 款	60	17.73	17.73	——	100	——
	上年结转资 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 年申请预算资金用于 60 万元对新一届人大代表进行法律法 规等知识培训；学习发达地区人大代表履职的方式方法，提高参 训代表履职能力。			截至 2024 年底，该项目变动后预算资金 17.73 万元，执行 17.73 万元，很好地完 成了年初预期目标。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完 成了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乡镇人大主席、 街道工委主任的代表履职能力提升，为更 好地发挥人大代表作用，推动全区经济建			

							设和高质量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 方向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计量 单位	分 值	得 分	偏差 原因 分析 及改 进措 施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正向	大于 等于	150	150.00	人	7.5	7.5	
			培训次数	正向	大于 等于	3	6.00	次	7.5	7.5	
		质量指标	培训参与率	正向	大于 等于	95	99.00	%	7.5	7.5	
			培训合格率	正向	大于 等于	90	99.00	%	7.5	7.5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时间	反向	小于 等于	12	12.00	月	5	5	
			培训费用支付时 间	反向	小于 等于	12	12.00	月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反向	小于 等于	60	17.73	万元	5	5	
			培训费人均成本	反向	小于 等于	400	400.00	元/人 /天	5	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参培代表掌握法 律法规知识	定性		掌握	掌握		10	10	
			提高参训代表履 职能力	定性		提高	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建立健全保障机 制	定性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正向	大于 等于	90	99.00	%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代表活动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	52.4	7.58	4.7	10	62.01	6.2

		额									
		其中：财政拨款	52.4	7.58	4.7	——	62.0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 年申请预算资金 52.4 万元为代表订阅书籍报刊组织代表视察、执法检查、调研、督查列席相关会议，代表小组活动、代表之家活动和闭会期间的活动，保障活动正常开展。					截至 2024 年底，该项目全年预算数 52.4 万元，年度调减 44.82 万元，年度实际预算数为 7.58 万元，全年执行数 4.70 万元，完成了部分代表履职能力提升、执法检查、视察、调研、培训等项目。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增强了代表的履职能力，提升了代表的理论素养和专业修养，为全区经济建设和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大代表调研视察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10	10.00	次	7.5	7.5	
			人大代表考察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2	2.00	次	7.5	7.5	
		质量指标	会议出勤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7.5	7.5	
			培训合格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8.00	%	7.5	7.5	
		时效指标	调研视察的时间	反向	小于等于	12	12.00	月	5	5	
			考察的时间	反向	小于等于	12	12.00	月	5	5	
		成本指标	办公费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40	3.70	万元	5	5	
			代表考察视察交通费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10	1.00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大代表履职能力	定性		提升	提升		10	10	
			保障活动正常开展	定性		保障	保障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代表参与活动积极性	定性		持续	持续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代表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9.00	%	10	10	
总分									100	96.2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付单位负担职业年金									
主管部门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21		6.21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	6.21		6.2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申请经费 7.2 万元，用于支付单位负担部分职业年金，保障保险经费足额拨付到位，促进职工工作积极性，提高职工满意度。					截止 2024 年底，该项目全年预算资金 7.2 万元，年度调整金额 6.21 万元，全年执行 6.21 万元。该项目已经全部实施完毕。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职工保险经费的足额拨付，促进了职工工作的积极性，提高了职工满意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 方向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计量 单位	分 值	得分	偏差 原因 分析 及改 进措 施
绩效 指标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经费申请次数	正向	大于 等于	1	1.00	次	7.5	7.5	
			经费申请金额	正向	等于	7.2	6.21	万	7.5	6.47	年度 内有 指标 调 减， 导致 实际 执行 数与 经费 申请 数据 有偏 差
		质量指标	经费拨付率	正向	大于 等于	95	100.00	%	7.5	7.5	
			经费使用合格率	正向	大于	98	100.00	%	7.5	7.5	

					等于						
		时效指标	经费拨付时间	正向	等于	12	12.00	月	5	5	
			做实到账缴费时间	正向	等于	12	12.00	月	5	5	
		成本指标	保险缴纳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7.2	7.20	万	5	5	
			单位负担职业年金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7.2	7.20	万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职工幸福感	定性		提高	提高		10	10	
			保障职工权益	定性		保障	保障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职工工作积极性	定性		持续	持续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9.00	%	10	10	
	总分								100	98.97	

（三）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松山区人大十届三次会议费和常委会议费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100 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部门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部门（单位）具体绩效评价结果。

（一）产出指标

1. 数量指标

（1）参加会议人数(人)，目标值 550，完成值 560，分值 7.5，得分 7.5。

（2）召开人代会的次数(次)，目标值 1，完成值 1，分值 7.5，得分 7.5。

2. 质量指标

（1）会议出勤率(%)，目标值 90，完成值 98，分值 7.5，得分 7.5。

（2）会议顺利召开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7.5，得分 7.5。

3. 时效指标

(1) 人代会召开时间(月), 目标值 4, 完成值 1, 分值 5, 得分 5。

(2) 人代会会期(天), 目标值 4, 完成值 4, 分值 5, 得分 5。

4. 成本指标

(1) 项目总成本(万元), 目标值 100.8, 完成值 96.74, 分值 5, 得分 5。

(2) 人代会食宿费(元/人/天), 目标值 340, 完成值 340, 分值 5, 得分 5。

(二) 效益指标

5. 社会效益

(1) 保障会议顺利召开, 目标值保障, 完成值保障, 分值 10, 得分 10。

(2) 积极服务参会人大代表, 目标值积极, 完成值积极, 分值 10, 得分 10。

6. 可持续影响

(1) 持续促进本行政区域民族法治建设, 目标值持续, 完成值持续, 分值 10, 得分 10。

(三) 满意度指标

7. 服务对象满意度

(1) 参会人员满意度(%), 目标值 90, 完成值 99, 分值 10, 得分 10。

(四) 自评得分情况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 等级为优。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单位按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部门（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丁晓梅 联系电话：0476-8466527-

第五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表

见附件。